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 3 月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2024 年 3 月销售情况

2024 年 3 月份公司实现合同销售面积 10.0 万平方米，合同销售金额 16.4 亿元；2024 年 1-3 月公司累计实现合同销售面积 25.5 万平方米，同比减少 50%；合同销售金额 44.0 亿元，同比减少 49%。

二、2024 年 3 月新增土地情况

2024 年 3 月，公司无新增土地情况。

三、旅游综合业务情况

公司持续推出高质量的产品和优质的服务。欢乐谷公司聚焦消费升级新趋势，联动多座主题公园，开启“国潮文化节”节庆主题活动，探索中国传统文化与现代娱乐的创新融合。酒店公司举办“新时代，新灵感，新旅途”的品牌发布会暨深圳海景嘉途酒店开业庆典，为旅客带来多元丰富的旅居体验。1-3 月，公司旗下文旅企业合计接待游客 1830 万人次。

四、公开市场债券发行情况

2024 年 3 月 18 日，公司收到了深圳证券交易所出具的《关于深

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公司债券符合深交所挂牌条件的无异议函》（深证函〔2024〕208号）。3月28日，公司完成首期公司债券发行，最终“24侨城01”发行规模为12亿元，票面利率为3.8%。

注：由于市场及公司情况的变化，公司月度主要业务经营情况公告与定期报告披露的信息可能存在差异，仅供投资者阶段性参考。

特此公告。

深圳华侨城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四年四月十六日